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109 年度 B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制度章則第五點第四項規定辦理。
- 二、目的：為提昇我國柔道教練素質與水準，建立健全之教練制度。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柔道總會(以下簡稱本會)。
- 五、協辦單位：新北市立竹圍高中。
- 六、講習日期：109 年 12 月 17-19 日共 3 天。
- 七、講習地點：新北市立竹圍高中。
- 八、講習人數：30 名
- 九、參加資格：
 1. 為本會個人會員並持有本會核發貳段以上證書。
 2. 取得 C(縣、市)級教練證滿二年並擔任(縣、市)裁判工作滿二年以上。
 3. 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本計畫第六點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講習當天繳交)。
- 十、報名方式：
 1. 線上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jsfY7ZnRCAMcC7cA7>
 2. 自即日起至 12 月 13 日(日)止。逾期或不按手續報名者不予受理。
 3. 報名費每人貳仟元整。
 4. 需請公假者請詳填服務單位及職稱。
※聯絡人:0988-263-480 郭峻源先生。
- 十一、課程內容:課表如附表
- 十二、授課師資：聘請國內各領域之優秀講師授課。
- 十三、考 核：
 1. 凡參加全部課程與活動者，於講習會結束後，頒發 B 級教練講習結業證書。
 2. 經測驗合格者，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體總)備查後，由體總核發 B 級教練証。
- 十四、注意事項：
 1. 報到時間：109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7:40 至 8:00(請務必準時報到)。
 2. 報到地點：新北市淡水區竹林路 35 號(新北市立竹圍高中)。
 3. 請按課程活動表作息，切勿缺席或遲到、早退。
 4. 講習會由本會提供午餐、晚餐、教材資料。
 5. 參加講習會者，請攜帶柔道服。
 6. 講習會期間，住宿敬請自行處理。
- 十五、本辦法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辦理 109 年度【B】級柔道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日期	12月17日(四)	日期	12月18日(五)
08:10 09:00	性別平等教育 劉亞蘭老師	08:10 10:00	運動團隊經營與管理 王沁芳老師
09:10 10:00	運動禁藥 陳亭亭老師	10:10 12:00	優秀教練須具備之條件 許淑慧老師
10:10 12:00	運動傷害防護 邱郁抒老師		現今國際柔道趨勢及分析 許淑慧老師
12:00	午餐		
13:10 17:00	柔道格式之技術 張守忠老師	13:10 14:00	菁英教練的輔助專業： 競技運動心理學 陳豐慈老師
17:10 18:00	運動員之生理機轉 陳振煜老師	14:10 16:00	運動營養學 張珮慈老師
18:10 19:00	柔道訓練計畫擬定 陳振煜老師	16:10 17:00	柔道教練管理策略 陳映羽老師
19:10 20:00	柔道競賽技術及戰術 廖俊強老師	17:10 19:00	柔道運動規則及術語 顏紹雄老師
20:10 21:00	柔道運動之選才 廖俊強老師	19:10 21:00	運動生物力學 鴻宗穎老師

※報到、講習地點：新北市立竹圍高中。

注意事項：請參與講習人員攜帶柔道服。

中華民國柔道總會

辦理 109 年度【B】級柔道教練講習會課程表

日期	12月19日(六)
08:10 12:00	國際柔道總會 常用之技術
	陳俊傑老師
12:00	午餐
13:10 15:00	柔道體能訓練評估及測驗
	何宜勳老師
15:10 17:00	柔道教練之職責及素養
	蕭素秋老師

※報到、講習地點：新北市立竹圍高中。

注意事項：請參與講習人員攜帶柔道服。